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沈阳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2-2-28
过往从业经历	自 2000 年 7 月起参加工作，历任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分析师，中国证券报记者，恒生银行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大区区域经理、机构理财总经理，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硕士

注：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修订后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及“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不再适用。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备。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